

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临时会议于2019年4月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19年3月28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8人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8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本公司监事会全体监事对本次会议的内容已充分了解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经书面表决，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《公司章程》修订对照表和《公司章程》修订稿。

表决结果：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（二）《关于修改〈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《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》修订对照表和《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》修订稿。

表决结果：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（三）《关于修改〈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《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议事规则》修订对照表和《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修订稿。

表决结果：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香港商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临时会议决议。
- （二）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4月8日